

附表 4【專業藝文類】應檢附之文件

- ★ 包括傳統戲曲類、傳統音樂類、民俗技藝類、書法水墨類、影音藝術類、現代戲劇類、音樂類、舞蹈類、美術類、文學類、綜合類
- ★ 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請將正、反兩面影印於 A4（同一頁）上。
- ★ 表格 14「場地使用同意書」若尚未取得，則免檢附；場地申請者若非申請者本人，則須檢附委託書。

申請項目		申請表格及附件內容（應檢附每項資料， 不得 選擇性的檢附）
創作 （限個人申請）	表格	限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附件	1. 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包含創作理念、作品數量（或時間長度），若有創作之發表，請於計畫書中詳細載明發表之時間、發表形式等計畫內容。 3. 戶籍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創作之相關說明或證明文件。 4. 申請「傳統戲曲」、「現代戲劇」另須附劇本大綱；申請「書法水墨」、「美術」者另須附草圖及相關作品說明、材質（可一併載明於計畫書內）。 5. 申請「文學類」另須附預計創作內容至少 5 千字打字稿，詩詞體裁者至少 5 篇。
演出／映演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1、12、14。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附件	1. 個人申請者：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者：「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
展覽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9、11、12、14。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9、11、12、14。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

出版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出版品規格）。 3. 申請計畫之至少 3 分之 1 以上內容。翻譯作品應檢附原著或出版社之授權書、原著作 1 份及翻譯成品部分篇章 3 分之 1 以上。 4. 戶籍或立案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之相關說明或證明文件。 5. 圖書出版應申請 ISBN，期刊出版應申請 ISSN，錄音錄影出版應申請 ISRC，與成果報告書一併繳交辦理結案。
影音製作	表格	個人申請（限導演）：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影片內容（依性質提供拍攝大綱或腳本、文字劇本、表現手法、記錄對象等）、媒材規格與作品長度、公開發表計畫。 3. 申請計畫之影音作品 10 分鐘以內 DVD 試拍帶。 4. 戶籍或立案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之相關說明或證明文件。
調查研究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主持人最近三年內研究調查相關著作。 3. 調查研究至少 2 分之 1 以上內容。 4. 戶籍或立案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之相關說明或證明文件。
研討會	表格	限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限團體申請)	附件	1. 「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會議議程、論文題目及大綱、發表人之專業背景。
研習推廣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1、12、14。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計畫書內載明研習課程內容、師資專業背景簡歷。 3. 招生簡章。
研習進修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1、12、14。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 3. 申請者若為學員，請附進修單位邀請函及其中文譯本或相關證明；申請者若為主辦單位，請於計畫書內載明師資專業背景簡歷。
空間營運管理 (限團體申請)	表格	限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0、12、13。
	附件	1. 「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年度營運計畫書。 3. 最近 1 年財務報告、公開活動之相關宣傳資料、空間使用圖說、標示出入口及消防安全設施、場地提供設備之內容、場地租借辦法、房屋租賃契約影本（或相關證明文件）。 4. 若提出二年計畫，則計畫預算表及營運計畫書須分年度編列填寫。

附表 4【社區文化類】應檢附之文件

★ 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請將正、反兩面影印於 A4 (同一頁)上。

★ 表格 14「場地使用同意書」若尚未取得，則免檢附；場地申請者若非申請者本人，則須檢附委託書。

申請項目		申請表格（應檢附每項資料， 不得 選擇性的檢附）
文化生活紀錄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目前已執行之進度內容、與社區互動方式、成果分享方式（紀錄呈現形式及數量、對外分享的方式等）。 3. 戶籍或立案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之相關說明或證明文件。
藝術教育推廣 (限團體申請)	表格	限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附件	1. 「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教學大綱、教案設計、明確之時間、地點、招生方式及師資背景簡歷。
藝文活動 (限團體申請)	表格	限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附件	1. 「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與社區互動方式。
文化調查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計畫主持人最近調查研究相關資料或活動辦理成果報告、調查方法說明。 3. 戶籍或立案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創作之相關說明或證明文件。

文化 空間 美化 (限團體 申請)	表格	限團體申請：表格 1、3、5、6、7、8、12。
	附件	1. 「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計畫書內須附現況照片、設計圖、設計構想說明、施作材料及技法（工法）、社區參與方式、詳細計畫執行期程和辦理方式、及藝術家簡歷。 3. 施作地點所有權人同意書。

附表 4【弱勢團體及其他少數族群、原住民族類】應檢附之文件

★ 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請將正、反兩面影印於 A4 (同一頁)上。

★ 表格 14「場地使用同意書」若尚未取得，則免檢附；場地申請者若非申請者本人，則須檢附委託書。

申請項目		申請表格（應檢附每項資料， 不得 選擇性的檢附）
藝文活動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1、12、14。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1、12、14。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如為申請研習推廣活動請於計畫書內載明師資專業背景簡歷。
文化生活紀錄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容載明目前已執行之進度內容、成果分享方式（紀錄呈現形式及數量、對外分享的方式等）。 3. 戶籍或立案不在本市者須提出以本市為主題創作之相關證明文件。
其他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1、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1、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常態二期」申請計畫書樣本。 3. 如為申請出版者請另附發行計畫、出版品規格、申請計畫之至少 3 分之 1 以上內容。 4. 如為申請創作者請另附公開發表計畫。

附表 4【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應檢附之文件

- ★ 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請將正、反兩面影印於 A4（同一頁）上。
- ★ 申請者限設籍本市或本市立案者，且須為國外交流單位於邀請函上所邀請之對象。
- ★ 邀請文件若非中文或英文版本，則須附中文譯文。
- ★ 邀請文件之形式包括邀請函、email 等，邀請文件亦可於申請送件後、複審會議召開前補件。

申請項目		申請表格及附件內容（應檢附每項資料， 不得 選擇性的檢附）
創作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2、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2、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者：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者：「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包含創作理念、作品數量（或時間長度）、作品尺寸；若有創作之發表，請於計畫書中詳細載明發表之時間、發表形式等計畫內容。 3. 申請「傳統戲曲」、「現代戲劇」另須附劇本大綱；申請「書法水墨」、「美術」者另須附草圖及相關作品說明、材質（可一併載明於計畫書內）。 4.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
演出／映演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2、3、4、6、7、11、12。 團體申請：表格 2、3、5、6、7、11、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者：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者：「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 3.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
展覽	表格	個人申請：2、3、4、6、7、9、11、12。 團體申請：2、3、5、6、7、9、11、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 3.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
影音製作	表格	個人申請（限導演）：2、3、4、6、7、12。 團體申請：2、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影片內容（依性質提供拍攝大綱或腳本、文字劇本、表現手法、記錄對象等）、媒材規格與作品長度、公開發表計畫。 3. 申請計畫之影音作品 10 分鐘以內 DVD 試拍帶。 4.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
調查研究	表格	個人申請：2、3、4、6、7、12。 團體申請：2、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主持人最近三年內研究調查相關著作。 3. 調查研究至少 2 分之 1 以上內容。 4.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
研討會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2、3、4、6、7、11、12。 團體申請：表格 2、3、5、6、7、11、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另須於計畫書內載明會議議程（外文議程須附中文簡譯）、論文題目及大綱、發表人之專業背景。 3.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

研習進修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2、3、4、6、7、11、12。 團體申請：表格 2、3、5、6、7、11、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
其他	表格	個人申請：表格 2、3、4、6、7、12。 團體申請：表格 2、3、5、6、7、12。
	附件	1. 個人申請：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團體申請：「換發過有效」之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 2. 計畫書：計畫書須填寫之內容請參考「兩岸/國際文化交流(出國)」申請計畫書樣本。 3. 交流對應單位之邀請相關文件。